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股票代碼 2739)

公司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 12 號
電 話：(02)2321-5858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10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1 ~ 12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3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5 ~ 16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 65
(一)	公司沿革	17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7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 ~ 2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 ~ 53
(七)	關係人交易	54 ~ 57
(八)	質押之資產	57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 ~ 58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8	
(十二)	其他	58 ~ 6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3	
(十四)	部門資訊	64 ~ 65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蔡伯翰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139 號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寒舍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寒舍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寒舍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寒舍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寒舍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餐飲及客房收入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民國 109 年度餐飲收入及客房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1,927,288 仟元及新台幣 740,814 仟元，分別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68.67%及 26.40%。有關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九）；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五）。

餐飲收入及客房收入由於金額重大且因行業特性之故，客源多為商務客、散客及團體，產品單價低而銷售筆數眾多，交易量龐大，發生誤述之可能性相對較高，可能導致合併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因此本會計師將餐飲收入及客房收入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測試有關餐飲及客房收入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括確認銷售系統產生之銷售報表金額與入帳金額一致。
2. 執行證實測試，測試內容包括：
 - (1)核對客戶帳單及簽單記錄及入帳金額之正確性。
 - (2)核對入帳金額與開立之發票金額之正確性。
 - (3)核對收款紀錄與原始入帳金額之正確性。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民國109年12月31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新台幣11,218,659仟元及新台幣11,770,706仟元，分別佔合併總資產76.52%及合併總負債89.47%。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七）；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九）及六（十七）。

為經營國際觀光旅館，寒舍集團承租土地及建物供營業使用，因租期長且租金金額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金額重大，可能導致合併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故本會計師將上述承租土地及建物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計算表，並執行下列步驟
 - (1)核對該計算表內容與租賃合約之一致性。
 - (2)評估計算表所使用折現率之合理性。
 - (3)核算並確認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之立帳金額及後續折舊費用、利息費用攤提金額之正確性。
2. 核對入帳金額與計算表之一致性。
3. 檢視期末租賃負債依流動性分類之正確性。

其他非流動資產-陳飾品之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民國109年其他非流動資產-陳飾品之金額為新台幣407,981仟元，佔合併總資產2.78%。有關其他非流動資產-陳飾品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一）；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三）。

陳飾品係寒舍集團為提升整體飯店室內裝潢及空間設計，而購入字畫、古董及現代藝術等藝術品，購買當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因其可能隨時間而增值，耐用年限難以估計，故平時不計列折舊，實際處分時再沖銷成本。

陳飾品並無活絡市場交易，管理階層委任外部專家，依其評價結果進行減損評估。外部專家需考量物件市場流通性及珍稀程度，依其專業知識及經驗，並參考知名拍賣公司或網路之成交價進行鑑價。因陳飾品金額重大，其減損評估涉及主觀判斷，易有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陳飾品之減損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陳飾品目錄，並與帳上核對確認其完整性。
2. 進行陳飾品實地盤點。
3. 評估外部專家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及客觀性。
4. 核對陳飾品目錄與管理階層提供予外部專家相關鑑價資料之一致性。
5. 評估外部專家所採用評價方法之合理性。
6. 檢查鑑價報告中所引用公開可取得資訊之可靠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寒舍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寒舍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寒舍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寒舍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寒舍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寒舍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寒舍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賴宗義

賴宗義



會計師

支秉鈞

支秉鈞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1 6 日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24,717	3	\$ 339,867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及八				
	產－流動		190,049	1	348,561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四)及八				
	動		227,398	2	173,042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377	-	5,26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34,913	-	101,711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9,543	-	8,184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三)及六				
		(二十八)	18,809	-	4,15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444	-	50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2,153	-	6,024	-
130X	存貨	六(六)	79,076	1	114,650	1
1410	預付款項	七	26,612	-	33,17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25,091	7	1,135,133	7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及七	98,441	1	49,31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七	1,151,658	8	1,309,793	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11,218,659	76	11,982,955	7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582,814	4	576,763	4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	2,586	-	6,75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三)	168,067	1	92,08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三)	413,980	3	426,935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636,205	93	14,444,603	93
1XXX	資產總計		\$ 14,661,296	100	\$ 15,579,736	100

(續次頁)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	\$ 24,800 -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五)及八	- -	9,482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五)	531,924 4	425,696 3
2150	應付票據		4,015 -	3,069 -
2170	應付帳款		159,977 1	164,620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六)	406,508 3	453,024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9,973 -	6,00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12 -	45,92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七)	858,484 6	819,079 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八)	16,903 -	3,14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013,296 14	1,930,045 1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八)	84,087 1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七)	10,912,222 74	11,599,061 75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九)(二十)	146,742 1	175,564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143,051 76	11,774,625 76
2XXX	負債總計		13,156,347 90	13,704,670 88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二十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1,115,260 8	1,115,260 7
資本公積		六(二十二)		
3200	資本公積		456,438 3	456,438 3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3,582 1	170,747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678 -	19,442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317,948) (2)	136,857 1
其他權益		六(二十四)		
3400	其他權益		43,939 - (23,678)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504,949 10	1,875,066 12
3XXX	權益總計		1,504,949 10	1,875,066 1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4,661,296 100	\$ 15,579,736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伯翰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蓁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五)及七	\$	2,806,550	100	\$	4,478,45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三十一) (三十二)及七	(	2,207,181)	(79)	(	2,693,780)	(60)
5900 營業毛利			599,369	21		1,784,671	40
營業費用	六(六)(三十一) (三十二)及七	(	163,911)	(6)	(	276,364)	(6)
6100 推銷費用		(	972,429)	(34)	(	1,180,862)	(27)
6200 管理費用			265	-		-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1,136,075)	(40)	(	1,457,226)	(3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9,522	4		4,830	-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二)(九) (二十六)	(	417,184)	(15)		322,615	7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2,188	-		3,40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四)(二十七) 六(七)(二十八) 及七		190,477	7		40,483	1
7100 利息收入			316	-		2,864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二十九)	(	216,332)	(8)	(	229,027)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九)(十四) (三十)	(	46,104)	(1)		14,087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七)	(	69,455)	(2)	(	168,190)	(3)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	486,639)	(17)		154,425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5,172	5	(	31,074)	(1)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	351,467)	(12)	\$	123,351	3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三十三)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九)	\$	15,907	-	\$	5,59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二十四)		-	-		328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四)		80,150	3	(	4,04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三十三)	(	3,181)	-	(	1,119)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92,876	3		76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2,876	3	\$	76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58,591)	(9)	\$	124,112	3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51,467)	(12)	\$	123,351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58,591)	(9)	\$	124,112	3
每股盈餘(虧損)	六(三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3.15)	\$		1.1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3.15)	\$		1.1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伯翰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菴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08 年度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15,260	\$ 456,438	\$ 159,385	\$ 34,417	\$ 116,422	(\$ 19,442)	\$ 1,862,480
本期淨利		-	-	-	-	123,351	-	123,3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四)	-	-	-	-	4,476	(3,715)	76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7,827	(3,715)	124,112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	-	11,362	-	(11,362)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4,975)	14,975	-	-
現金股利		-	-	-	-	(111,526)	-	(111,52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二十四)	-	-	-	-	521	(521)	-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15,260	\$ 456,438	\$ 170,747	\$ 19,442	\$ 136,857	(\$ 23,678)	\$ 1,875,066
109 年度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15,260	\$ 456,438	\$ 170,747	\$ 19,442	\$ 136,857	(\$ 23,678)	\$ 1,875,066
本期淨損		-	-	-	-	(351,467)	-	(351,4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四)	-	-	-	-	12,726	80,150	92,8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8,741)	80,150	(258,591)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	-	12,835	-	(12,835)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236	(4,236)	-	-
現金股利		-	-	-	-	(111,526)	-	(111,52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六(二十四)	-	-	-	-	12,533	(12,533)	-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15,260	\$ 456,438	\$ 183,582	\$ 23,678	(\$ 317,948)	\$ 43,939	\$ 1,504,94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伯翰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晨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486,639)	\$ 154,42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 (十一)(三十一)	1,062,751	1,209,173
攤銷費用	六(十二) (三十一)	4,903	6,601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六(三十一) (	26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 (利益)損失	六(二)(二十六) (二十九) (	100,720)	4,303
利息費用	六(三十)	216,319	229,016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七) (	2,164)	(3,37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 份額	六(七)	46,104 (	14,08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二十九)	1,909	2,013
處分其他非流動資產利益	六(十三) (二十九) (	4,376)	(5,230)
處分子公司損失	六(二十九)	315	-
變動租金調整影響數	六(九)(二十六) (	20,194)	-
租賃修改損失	六(九)(二十六)	31	-
廉價購買利益	六(七)(二十八) (	67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59,232 (	201,603)
應收票據淨額		5,151	2,485
應收帳款淨額		66,798	30,02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1,359)	1,580
其他應收款	(	14,637)	(1,16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944)	(473)
存貨	(	2,290)	6,510
預付款項		7,385	2,6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06,228 (	19,656)
應付票據		946	1,539
應付帳款	(	4,643)	941
應付帳款-關係人	- (	-	5)
其他應付款	(	132,233)	(133,43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967 (	391)
其他流動負債		4,244	379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829)	(1,61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13,311	1,270,643
收取之利息		2,249	3,409
收取之股利		-	15,500
支付之利息	(	217,035)	(214,87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4,631 (	27,6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03,156	1,047,013

(續次頁)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0 9 年 度 1 0 8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54,356)	(\$ 2,23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4,4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五)	(78,298)	(181,98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12	168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三十五)	(1,489)	(3,149)
存出保證金增加		(1,240)	(423)
存出保證金減少		7,722	536
處分陳飾品價款	六(十三)	18,776	20,890
預付設備款增加	六(三十五)	(1,238)	-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轉出數	六(三十五)	(1,96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5,975)	(164,6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六)	24,800	-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六(三十六)	(9,482)	402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六)	93,6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六)	11,666	16,716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三十六)	(22,842)	(23,427)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三)	(111,526)	(111,526)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六)	(578,547)	(726,36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92,331)	(844,20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4,850	38,1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9,867	301,7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4,717	\$ 339,86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伯翰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麓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9 年 1 月 17 日奉主管機關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國際觀光旅館及附設餐廳、旅館管理之諮詢顧問、各種休閒育樂產業設施經營之諮詢診斷分析顧問及有價證券投資等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5 年 5 月 19 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此修正提供一實務權宜作法，承租人在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下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得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將該租金減讓導致之任何租賃給付變動在減讓期間按變動租賃給付處理：

- (1)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改後對價與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 (2)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110年6月30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 (3)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

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公司	寒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寒溪投資)	一般投資	100%	100%	
"	寒舍空間股份有限公司(寒舍空間)	藝文服務業	-	100%	註
"	寒舍食譜股份有限公司(寒舍食譜)	餐飲業務	100%	100%	

註：因應集團組織之規劃，寒舍空間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解散，解散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清算程序已於民國 109 年 8 月 26 日完成，本集團因而認列處分投資損失計\$315，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寒舍空間帳上尚餘現金及應收退稅款計\$98，待稅務機關核定後退回。與上述處分子公司交易相關之現金流量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五)3. 及 4.。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除藝文服務之商品存貨採個別認定法外，餘均採加權平均法。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製造銷售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0 年
電腦通訊設備	1 年 ~ 6 年
運輸設備	4 年 ~ 7 年
辦公設備	2 年 ~ 8 年
營業器具	2 年
租賃改良物	3 年 ~ 20 年
其他設備	1 年 ~ 14 年

5. 本集團將工程款及已交貨待驗收設備之預付設備款表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其他預付設備款表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十七)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30 年。

(十九)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二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主係陳飾品，如購入之國畫、版畫及古董等藝術品，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平時不計列折舊，實際處分時再沖銷成本。

(二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二)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三)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四)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

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七）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八）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九）收入

1. 本集團主要提供餐飲服務、客房住宿及品牌授權等相關服務，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1）餐飲服務於商品銷售予客戶時認列。銷貨之交易價款於客戶購買商品時立即向客戶收取。
 - （2）客房住宿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
 - （3）品牌授權係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合約，將本集團之品牌授權予客戶使用，因授權係可區分，故依據授權之性質決定授權收入於授權期間認列。

2. 財務組成部分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三十)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一)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要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二)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36,6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636	\$ 8,38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77,557	165,733
定期存款	-	95,000
約當現金	40,524	70,753
合計	<u>\$ 424,717</u>	<u>\$ 339,86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分別計 \$6,500 及 \$7,000，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89,700	\$ 89,700
受益憑證	28,650	287,000
	118,350	376,700
評價調整	71,699	(28,139)
合計	<u>\$ 190,049</u>	<u>\$ 348,561</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99,359	(\$ 4,830)
受益憑證	1,361	527
合計	<u>\$ 100,720</u>	<u>(\$ 4,303)</u>

2. 本集團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並無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4~5 月將所持有之南港輪胎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全數出售，計 47,000 股，處分價款為 \$1,543，處分利益 \$521 已轉列保留盈餘。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		
價值變動	\$ -	\$ 328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	\$ 521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信託銀行存款	\$ 220,898	\$ 166,042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6,500	7,000
合計	\$ 227,398	\$ 173,042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收入	\$ 935	\$ 886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27,398 及\$173,042。

3.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377	\$ 5,528
減：備抵呆帳	-	(265)
	\$ 377	\$ 5,263
應收帳款	\$ 36,022	\$ 102,820
減：備抵呆帳	(1,109)	(1,109)
	\$ 34,913	\$ 101,711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30天內	\$ 24,082	\$ 377	\$ 88,519	\$ 5,520
31-90天	7,751	-	14,284	8
91-180天	4,189	-	17	-
181天以上	-	-	-	-
	<u>\$ 36,022</u>	<u>\$ 377</u>	<u>\$ 102,820</u>	<u>\$ 5,528</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36,399、\$108,348 及\$140,856。
-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為存入保證金，金額分別為\$96,290 及\$105,153；持有之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1,180 及\$1,030。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77 及\$5,263；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4,913 及\$101,711。
-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食品	\$ 24,485	\$ 20,917
飲料(含酒類)	52,913	54,172
商品存貨	487	38,467
其他	1,191	1,094
合計	<u>\$ 79,076</u>	<u>\$ 114,650</u>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為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654,600 及\$786,520，其中包含將商品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0 及\$6,009，以及商品存貨盤虧而認列之銷貨成本\$0 及\$28。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明細如下：

關聯企業：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寒舍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寒舍國際酒店)	<u>\$ 98,441</u>	<u>\$ 49,316</u>

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如下：

關聯企業：	109年度	108年度
寒舍國際酒店	(\$ 46,104)	\$ 14,087

3.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109年12月31日	持股比率 108年12月31日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寒舍國際酒店	台灣	29.80%	25.00%	持有20%以上表決權	權益法

4.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寒舍國際酒店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70,795	\$ 278,404
非流動資產	2,923,052	3,124,645
流動負債	(483,049)	(452,969)
非流動負債	(2,696,664)	(2,773,026)
淨資產總額	\$ 314,134	\$ 177,054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註)	\$ 93,612	\$ 44,263

註：與帳面金額之差異主係原始投資成本減除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及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金額。

綜合損益表

	寒舍國際酒店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	\$ 283,657	\$ 769,12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利	(\$ 183,519)	\$ 56,347
其他綜合利益(損失)(稅後淨額)	320,599	(16,17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137,080	\$ 40,177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15,500

5. 寒溪投資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0 日向關係人取得寒舍國際酒店 4.80%股權，計 1,200 仟股，已取得該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及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自結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投資金額計\$14,400，本集團因而認列廉價購買利益計\$679，表列「其他收入」項下，上述交易已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0 日完成。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 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6,283	\$ 953	\$ 75,072	\$ 6,359	\$ 13,289	\$ 60,995	\$ 2,197,022	\$ 566,473	\$ 20,063	\$ 2,946,509
累計折舊	—	(228)	(49,081)	(3,650)	(12,255)	(48,024)	(1,192,964)	(330,514)	—	(1,636,716)
	<u>\$ 6,283</u>	<u>\$ 725</u>	<u>\$ 25,991</u>	<u>\$ 2,709</u>	<u>\$ 1,034</u>	<u>\$ 12,971</u>	<u>\$ 1,004,058</u>	<u>\$ 235,959</u>	<u>\$ 20,063</u>	<u>\$ 1,309,793</u>
109年										
1月1日	\$ 6,283	\$ 725	\$ 25,991	\$ 2,709	\$ 1,034	\$ 12,971	\$ 1,004,058	\$ 235,959	\$ 20,063	\$ 1,309,793
增添	—	—	4,077	4,476	—	13,057	39,676	17,217	4,520	83,023
處分成本	—	—	(2,118)	—	(19)	(8,194)	(209,229)	(7,529)	—	(227,089)
處分折舊	—	—	2,118	—	11	6,306	208,976	7,257	—	224,668
重分類	(6,283)	(710)	—	—	—	—	—	22,122	6,783	21,912
折舊費用	—	(15)	(9,864)	(650)	(351)	(11,180)	(180,913)	(57,676)	—	(260,649)
12月31日	<u>\$ —</u>	<u>\$ —</u>	<u>\$ 20,204</u>	<u>\$ 6,535</u>	<u>\$ 675</u>	<u>\$ 12,960</u>	<u>\$ 862,568</u>	<u>\$ 217,350</u>	<u>\$ 31,366</u>	<u>\$ 1,151,658</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	\$ —	\$ 77,031	\$ 10,835	\$ 13,270	\$ 65,858	\$ 2,027,469	\$ 598,283	\$ 31,366	\$ 2,824,112
累計折舊	—	—	(56,827)	(4,300)	(12,595)	(52,898)	(1,164,901)	(380,933)	—	(1,672,454)
	<u>\$ —</u>	<u>\$ —</u>	<u>\$ 20,204</u>	<u>\$ 6,535</u>	<u>\$ 675</u>	<u>\$ 12,960</u>	<u>\$ 862,568</u>	<u>\$ 217,350</u>	<u>\$ 31,366</u>	<u>\$ 1,151,658</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 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124,730	\$ 36,028	\$ 73,984	\$ 6,359	\$ 13,582	\$ 55,395	\$ 2,116,603	\$ 547,567	\$ 124,238	\$ 3,098,486
累計折舊	—	(12,604)	(42,159)	(2,723)	(11,963)	(39,791)	(1,006,183)	(275,041)	—	(1,390,464)
	<u>\$ 124,730</u>	<u>\$ 23,424</u>	<u>\$ 31,825</u>	<u>\$ 3,636</u>	<u>\$ 1,619</u>	<u>\$ 15,604</u>	<u>\$ 1,110,420</u>	<u>\$ 272,526</u>	<u>\$ 124,238</u>	<u>\$ 1,708,022</u>
108年										
1月1日	\$ 124,730	\$ 23,424	\$ 31,825	\$ 3,636	\$ 1,619	\$ 15,604	\$ 1,110,420	\$ 272,526	\$ 124,238	\$ 1,708,022
增添	—	—	3,811	—	15	14,387	54,858	12,630	2,068	87,769
處分成本	—	(6,288)	(2,824)	—	(308)	(8,787)	—	(3,470)	—	(21,677)
處分折舊	—	6,288	2,824	—	260	6,676	—	3,448	—	19,496
重分類	(118,447)	(21,974)	—	—	—	—	25,561	9,578	(106,243)	(211,525)
折舊費用	—	(725)	(9,645)	(927)	(552)	(14,909)	(186,781)	(58,753)	—	(272,292)
12月31日	<u>\$ 6,283</u>	<u>\$ 725</u>	<u>\$ 25,991</u>	<u>\$ 2,709</u>	<u>\$ 1,034</u>	<u>\$ 12,971</u>	<u>\$ 1,004,058</u>	<u>\$ 235,959</u>	<u>\$ 20,063</u>	<u>\$ 1,309,793</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6,283	\$ 953	\$ 75,072	\$ 6,359	\$ 13,289	\$ 60,995	\$ 2,197,022	\$ 566,473	\$ 20,063	\$ 2,946,509
累計折舊	—	(228)	(49,081)	(3,650)	(12,255)	(48,024)	(1,192,964)	(330,514)	—	(1,636,716)
	<u>\$ 6,283</u>	<u>\$ 725</u>	<u>\$ 25,991</u>	<u>\$ 2,709</u>	<u>\$ 1,034</u>	<u>\$ 12,971</u>	<u>\$ 1,004,058</u>	<u>\$ 235,959</u>	<u>\$ 20,063</u>	<u>\$ 1,309,793</u>

1.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息資本化情形。
2. 本公司將自有辦公大樓以營業租賃之方式出租，與客戶簽定 5 年期不動產租賃合約(自民國 108 年 9 月 1 日至民國 113 年 8 月 31 日)，故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9 月 1 日將相關資產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3. 本公司將自有辦公大樓之停車位以營業租賃之方式出租，與客戶簽定 2 年期及 1 年期之不動產租賃合約(自民國 109 年 4 月 1 日至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9 年 9 月 18 日至民國 110 年 9 月 17 日)，故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4 月 1 日及 109 年 9 月 18 日將相關資產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營業場所、員工宿舍及租賃車，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99 年至民國 126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本集團認列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及建物	\$ 11,202,870	\$ 11,969,743
運輸設備	11,442	6,251
其他設備	4,347	6,961
	<u>\$ 11,218,659</u>	<u>\$ 11,982,955</u>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及建物	\$ 792,665	\$ 927,137
運輸設備	4,837	4,590
其他設備	3,658	4,844
	<u>\$ 801,160</u>	<u>\$ 936,571</u>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76,528 及 \$6,828。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15,310	\$ 228,90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702	5,661
變動租賃給付之調整數		
-租金費用(其他收益)	(20,194)	60,873
租賃修改損失	31	-

4.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804,315 及 \$1,107,474。

5. 本集團採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之租金減讓」之實務權宜作法，於民國 109 年度將租金減讓所產生之租賃給付變動之利益\$138,329 認列為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之減項。

(十)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辦公室、基地台、商店及地下停車場，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5 年至民國 114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9,290 及 \$6,437 之租金收入，其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收取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8,224	\$ 8,557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5,944	6,615
超過2年但不超過3年	5,354	5,093
超過3年但不超過4年	3,833	4,566
超過4年但不超過5年	607	3,044
合計	<u>\$ 23,962</u>	<u>\$ 27,875</u>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555,099	\$ 21,972	\$ 577,071
累計折舊	—	(308)	(308)
	<u>\$ 555,099</u>	<u>\$ 21,664</u>	<u>\$ 576,763</u>
1月1日	\$ 555,099	\$ 21,664	\$ 576,763
處分成本	—	(243)	(243)
處分折舊	—	243	243
重分類	6,283	710	6,993
折舊費用	—	(942)	(942)
12月31日	<u>\$ 561,382</u>	<u>\$ 21,432</u>	<u>\$ 582,814</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561,382	\$ 22,682	\$ 584,064
累計折舊	—	(1,250)	(1,250)
	<u>\$ 561,382</u>	<u>\$ 21,432</u>	<u>\$ 582,814</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436,652	\$ -	\$ 436,652
累計折舊	-	-	-
	<u>\$ 436,652</u>	<u>\$ -</u>	<u>\$ 436,652</u>
1月1日	\$ 436,652	\$ -	\$ 436,652
處分成本	-	(6,815)	(6,815)
處分折舊	-	6,815	6,815
重分類	118,447	21,974	140,421
折舊費用	-	(310)	(310)
12月31日	<u>\$ 555,099</u>	<u>\$ 21,664</u>	<u>\$ 576,763</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555,099	\$ 21,972	\$ 577,071
累計折舊	-	(308)	(308)
	<u>\$ 555,099</u>	<u>\$ 21,664</u>	<u>\$ 576,763</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4,509</u>	<u>\$ 1,482</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215</u>	<u>\$ 412</u>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350</u>	<u>\$ 1,443</u>

2. 本公司將自有辦公大樓及停車位以營業租賃之方式出租，故分別於民國 108 年 9 月 1 日、109 年 4 月 1 日及 109 年 9 月 18 日將相關資產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八)2. 及 3.。

3.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611,304 及\$603,435，上開公允價值係依據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而得。獨立評價專家係採用比較法、收益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

4.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二)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09年1月1日	
成本	\$ 29,953
累計攤銷	(23,194)
	<u>\$ 6,759</u>
<u>109年</u>	
1月1日	\$ 6,759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730
攤銷費用	(4,903)
12月31日	<u>\$ 2,586</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30,683
累計攤銷	(28,097)
	<u>\$ 2,586</u>
	電腦軟體
108年1月1日	
成本	\$ 27,736
累計攤銷	(16,620)
	<u>\$ 11,116</u>
<u>108年</u>	
1月1日	\$ 11,116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2,244
處分成本	(27)
處分攤銷	27
攤銷費用	(6,601)
12月31日	<u>\$ 6,759</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29,953
累計攤銷	(23,194)
	<u>\$ 6,759</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成本	\$ 807	\$ 936
營業費用	4,096	5,665
合計	<u>\$ 4,903</u>	<u>\$ 6,601</u>

(十三)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陳飾品	\$ 407,981	\$ 414,454
存出保證金	4,761	11,243
預付設備款	1,238	1,238
合計	<u>\$ 413,980</u>	<u>\$ 426,935</u>

1. 陳飾品係本公司為提升整體飯店室內裝潢及空間設計，而購入字畫、古董及現代藝術等藝術品。該等陳飾品並未有活絡市場交易，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參考知名拍賣公司或網站之成交價、市場稀有度等因素，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陳飾品並未有重大減損之跡象。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以拍賣方式處分陳飾品，帳列成本為\$15,660，處分價款為\$20,890，認列處分利益計\$5,230，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以拍賣方式處分陳飾品，帳列成本為\$14,400，處分價款為\$18,776，認列處分利益計\$4,376，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4. 存出保證金係租賃押金、履約保證金及電話、瓦斯保證金等。

(十四)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24,800</u>	1.40%

於民國 109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為\$626。

(十五) 應付短期票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	\$ 9,500
減：未攤銷折價	-	(18)
	<u>\$ -</u>	<u>\$ 9,482</u>
利率區間	-	1.94%

1. 上列應付商業本票係由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擔保發行。
2. 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係由本集團之關係人為連帶保證人。

(十六) 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34,577	\$ 201,403
應付租金	101,243	24,386
應付設備款	24,837	22,109
應付保險費	19,425	21,177
應付營業稅	18,137	30,198
應付退休金	12,061	12,998
應付技術報酬金	10,598	27,542
應付水電費	8,391	8,972
應付員工酬勞	9	1,562
應付董監酬勞	-	1,562
其他應付費用	77,230	101,115
合計	<u>\$ 406,508</u>	<u>\$ 453,024</u>

(十七) 租賃負債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u>\$ 858,484</u>	<u>\$ 819,079</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10,912,222</u>	<u>\$ 11,599,061</u>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認列租賃負債。

(十八)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09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9年8月10日至112年8月10日按月付息，並自110年11月10日開始按8期償還本金	1.15%	\$ 23,600
信用借款	自109年8月14日至112年8月14日按月付息，並自110年11月14日開始按8期償還本金	1.15%	35,000
信用借款	自109年9月3日至114年9月3日按月付息，並自110年10月3日開始按48期償還本金	1.10%	20,000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09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9年9月15日至114年9月15日 按月付息，並自110年10月15日開始按48期償還本金	1.08%	\$ 15,000
			93,6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513)
			\$ 84,087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一年內到期	\$ 1,102,917	\$ 662,730
一年以上到期	256,400	-
合計	\$ 1,359,317	\$ 662,730

(十九)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1,933)	(\$ 91,20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5,315	36,849
淨確定福利負債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36,618)	(\$ 54,354)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9年			
1月1日餘額	(\$ 91,203)	\$ 36,849	(\$ 54,354)
當期服務成本	(557)	-	(557)
利息(費用)收入	(622)	252	(370)
	(92,382)	37,101	(55,28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324	1,324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	-	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884)	-	(2,884)
經驗調整	17,465	-	17,465
	14,583	1,324	15,907
提撥退休基金	-	2,756	2,756
支付退休金	5,866	(5,866)	-
12月31日餘額	(\$ 71,933)	\$ 35,315	(\$ 36,618)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100,296)	\$ 38,737	(\$ 61,559)
當期服務成本	(770)	-	(770)
利息(費用)收入	(981)	381	(600)
	(102,047)	39,118	(62,92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470	1,470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4	-	4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870)	-	(2,870)
經驗調整	6,991	-	6,991
	4,125	1,470	5,595
提撥退休基金	-	2,980	2,980
支付退休金	6,719	(6,719)	-
12月31日餘額	(\$ 91,203)	\$ 36,849	(\$ 54,354)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

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折現率	0.30%		0.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796)	\$ 1,869	\$ 1,832	(\$ 1,770)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401)	\$ 2,501	\$ 2,463	(\$ 2,37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之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之方法一致。				

(6)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預計提撥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463。

(7)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2,681
1-2年		2,363
2-5年		16,071
5年以上		52,788
	\$	<u>73,903</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8,739 及\$52,004。

(二十)其他非流動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 36,618	\$ 54,354
存入保證金	110,124	121,210
合計	<u>\$ 146,742</u>	<u>\$ 175,564</u>

1. 應計退休金負債請詳附註六(十九)之說明。
2. 存入保證金主係向會員、設店戶及旅行業者等收取之應收帳款擔保之保證金。

(二十一)股本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115,26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9年(註)	108年(註)
1月1日/12月31日	<u>111,526</u>	<u>111,526</u>

註：單位為仟股

(二十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三)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於必要時得經股東會決議或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股東股利之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盈餘之分派，需視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由董事會依據經營結果及資本規劃情形，擬訂盈餘分派方式及金額，提報股東會決議，惟採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之數額，不得低於當年度擬分派之股東股利總數額之 2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183,58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3,678)

前述虧損撥補議案，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16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8 日及 108 年 5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2,835		\$ 11,36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236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14,975)	
現金股利	111,526	\$ 1.00	111,526	\$ 1.00

(二十四)其他權益項目

	109年	108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1月1日	(\$ 23,678)	(\$ 19,442)
評價調整	-	328
評價調整轉出	-	(521)
評價調整-關聯企業	80,150	(4,043)
評價調整轉出-關聯企業	(12,533)	-
12月31日	<u>\$ 43,939</u>	<u>(\$ 23,678)</u>

(二十五)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餐飲服務收入	\$ 1,927,288	\$ 2,497,532
客房服務收入	740,814	1,811,695
品牌授權收入	46,058	63,310
其他	87,756	101,194
其他-租金收入	4,634	4,720
合計	<u>\$ 2,806,550</u>	<u>\$ 4,478,451</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台灣地區					
109年度	餐飲服務	客房服務	品牌授權	其他部門	合計
部門收入	\$ 1,949,965	\$ 740,814	\$ 46,058	\$ 87,786	\$ 2,824,623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22,677)	-	-	(30)	(22,707)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1,927,288</u>	<u>\$ 740,814</u>	<u>\$ 46,058</u>	<u>\$ 87,756</u>	<u>\$ 2,801,916</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927,288	\$ 3,090	\$ -	\$ 13,662	\$ 1,944,040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u>-</u>	<u>737,724</u>	<u>46,058</u>	<u>74,094</u>	<u>857,876</u>
	<u>\$ 1,927,288</u>	<u>\$ 740,814</u>	<u>\$ 46,058</u>	<u>\$ 87,756</u>	<u>\$ 2,801,916</u>

台灣地區					
108年度	餐飲服務	客房服務	品牌授權	其他部門	合計
部門收入	\$ 2,521,215	\$ 1,811,695	\$ 63,310	\$ 104,775	\$ 4,500,995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23,683)	-	-	(3,581)	(27,264)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2,497,532</u>	<u>\$ 1,811,695</u>	<u>\$ 63,310</u>	<u>\$ 101,194</u>	<u>\$ 4,473,731</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2,497,532	\$ 1,878	\$ -	\$ 22,041	\$ 2,521,451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u>-</u>	<u>1,809,817</u>	<u>63,310</u>	<u>79,153</u>	<u>1,952,280</u>
	<u>\$ 2,497,532</u>	<u>\$ 1,811,695</u>	<u>\$ 63,310</u>	<u>\$ 101,194</u>	<u>\$ 4,473,731</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並無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本集團認列之合約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	<u>\$ 531,924</u>	<u>\$ 425,696</u>	<u>\$ 445,352</u>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款項	<u>\$ 206,676</u>	<u>\$ 262,760</u>	

(二十六)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9年度	108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 99,359	(\$ 4,830)
變動租金影響調整數	20,194	-
租賃修改損失	(31)	-
合計	<u>\$ 119,522</u>	<u>(\$ 4,830)</u>

(二十七)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229	\$ 2,49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息收入	935	886
其他利息收入	24	24
	<u>\$ 2,188</u>	<u>\$ 3,403</u>

(二十八)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 4,656	\$ 1,717
廉價購買利益	679	-
政府補助利益	163,843	-
其他收入—其他	21,299	38,766
	<u>\$ 190,477</u>	<u>\$ 40,483</u>

交通部觀光局協助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之觀光旅館業，提供必要營運負擔、員工薪資及人才培訓補貼，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認列相關政府補助利益計\$163,843。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17,331 尚未收回，表列「其他應收款」項下。該筆款項已於民國 110 年 2 月 22 日收回。

(二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909)	(\$ 2,013)
處分陳飾品利益	4,376	5,230
處分子公司損失	(315)	-
外幣兌換損失	(2,255)	(5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1,361	527
什項支出	(942)	(310)
	<u>\$ 316</u>	<u>\$ 2,864</u>

(三十)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009	\$ 112
租賃負債-折現攤銷	215,310	228,904
押金設算息	13	11
合計	<u>\$ 216,332</u>	<u>\$ 229,027</u>

(三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125,591	\$ 1,314,308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801,160	936,571
存貨成本	654,600	786,5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60,649	272,292
餐旅服務備品耗用	66,902	93,16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4,903	6,601
營業租賃租金	1,168	65,849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265)	-
其他費用	428,548	675,698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3,343,256</u>	<u>\$ 4,151,006</u>

(三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薪資費用	\$ 925,469	\$ 1,089,694
勞健保費用	98,999	107,095
退休金費用	49,666	53,374
其他用人費用	51,457	64,145
	<u>\$ 1,125,591</u>	<u>\$ 1,314,308</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1%。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0 及 \$1,562；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0 及 \$1,562，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9 年度係虧損，不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

(1)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349	\$ 58,21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41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57,355)	118
當期所得稅總額	(56,006)	58,74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79,166)	(27,675)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35,172)	\$ 31,074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9年度	108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3,181	\$ 1,119

2. 所得稅(利益)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 76,343)	\$ 29,294
之所得稅		
按稅法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	(28,014)	1,359
影響數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34,353)	(78)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3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60,893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57,355)	118
未分配盈餘加徵	-	412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35,172)	\$ 31,074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IFRS16影響數	\$ 72,900	(\$ 72,900)	\$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804	(366)	(3,181)	7,257
未休假獎金	6,503	(660)	-	5,843
虧損扣抵	-	152,950	-	152,950
其他	1,875	142	-	2,017
合計	<u>\$ 92,082</u>	<u>\$ 79,166</u>	<u>(\$ 3,181)</u>	<u>\$ 168,067</u>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IFRS16影響數	\$ 45,830	\$ 27,070	\$ -	\$ 72,9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245	(322)	(1,119)	10,804
未休假獎金	6,465	38	-	6,503
其他	986	889	-	1,875
合計	<u>\$ 65,526</u>	<u>\$ 27,675</u>	<u>(\$ 1,119)</u>	<u>\$ 92,082</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1	\$ 824	\$ 824	\$ 824	111	
102	471	471	471	112	
103	4	4	4	113	
104	9,416	9,416	9,416	114	
105	1,608	1,608	1,608	115	
106	348	348	348	116	
107	353	353	353	117	
108	80,882	60,399	361	118	
109	722,637	705,061	347	119	

10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金額	所得稅負債金額	
101	\$ 824	\$ 824	\$ 824	\$ -	111
102	471	471	471	-	112
103	4	4	4	-	113
104	9,416	9,416	9,416	-	114
105	1,608	1,608	1,608	-	115
106	348	348	348	-	116
107	353	353	353	-	117
108	361	361	361	-	118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746	\$ 2,677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三十四) 每股(虧損)盈餘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351,467)	111,526	(\$ 3.15)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23,351	111,526	\$ 1.11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7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23,351	111,597	\$ 1.11

(三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9年度	108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3,023	\$ 87,76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9,754	185,07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4,479)	(19,754)
減：應付設備款重分類	-	(71,104)
本期支付現金	<u>\$ 78,298</u>	<u>\$ 181,989</u>

	109年度	108年度
購置無形資產	\$ 730	\$ 2,24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117	2,02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58)	(1,117)
本期支付現金	<u>\$ 1,489</u>	<u>\$ 3,149</u>

	109年度	108年度
預付設備款	\$ -	\$ 1,23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238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1,238)
本期支付現金	<u>\$ 1,238</u>	<u>\$ -</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09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 投資性不動產	<u>\$ 6,993</u>	<u>\$ 140,421</u>

3. 寒舍空間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解散，解散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本集團已喪失對該公司之控制，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四(三)2.。該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09年3月10日
寒舍空間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 14,964
本期所得稅資產	35
存貨	37,864
預付款項	7
存出保證金	90
	<u>\$ 52,960</u>

4. 寒舍空間清算程序已於民國 109 年 8 月 26 日完成，本集團已收回現金及剩餘資產分別計\$13,000 及\$39,547，剩餘資產之資訊如下：

	109年8月26日
預付款項	\$ 832
其他流動資產	1,8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905
其他非流動資產	7,927
	<u>\$ 39,547</u>

(三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09年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	\$ 9,482	\$ 12,418,140	\$ -	\$ 121,210	\$ 12,548,83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4,800	(9,482)	(578,547)	93,600	(11,176)	(480,805)
使用權資產增加數	-	-	176,528	-	-	176,528
使用權資產減少數	-	-	(1,335)	-	-	(1,335)
租賃修改損失	-	-	31	-	-	31
租金減讓利益	-	-	(138,329)	-	-	(138,329)
折現攤銷之利息費用	-	-	215,310	-	-	215,310
支付利息	-	-	(216,090)	-	-	(216,090)
變動租金調整影響數	-	-	(20,194)	-	-	(20,194)
期初應付固定租金	-	-	16,435	-	-	16,435
期末應付固定租金	-	-	(101,243)	-	-	(101,243)
處分子公司影響數	-	-	-	-	90	90
12月31日	<u>\$ 24,800</u>	<u>\$ -</u>	<u>\$ 11,770,706</u>	<u>\$ 93,600</u>	<u>\$ 110,124</u>	<u>\$ 11,999,230</u>

108年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	\$ 9,080	\$ 13,139,967	\$ -	\$ 127,921	\$ 13,276,96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402	(726,366)	-	(6,711)	(732,675)
使用權資產增加數	-	-	6,828	-	-	6,828
折現攤銷之利息費用	-	-	228,904	-	-	228,904
支付利息	-	-	(214,758)	-	-	(214,758)
期末應付固定租金	-	-	(16,435)	-	-	(16,435)
12月31日	<u>\$ -</u>	<u>\$ 9,482</u>	<u>\$ 12,418,140</u>	<u>\$ -</u>	<u>\$ 121,210</u>	<u>\$ 12,548,83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寒舍國際酒店	採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寒椿股份有限公司 (寒椿)	本公司法人董事且為主要管理階層 控制之個體
東方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方美)	"
盛惟股份有限公司 (盛惟)	實質關係人
翰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翰怡投資)	"
別音設計有限公司 (別音設計)	"
寒舍花譜有限公司 (寒舍花譜)	"
寒舍股份有限公司 (寒舍)	"
寒椿股份有限公司 (寒椿)	"
玩美會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玩美會所)	"
寒舍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寒舍國際投資)	"
二山藝術有限公司 (二山藝術)	"
Noiz株式會社 (Noiz)	"
蔡伯翰	本公司董事長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及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商品銷售：		
關聯企業	\$ 1,481	\$ 4,797
其他關係人	6	-
租賃收入：		
其他關係人	1,499	1,346
勞務銷售：		
關聯企業	48,815	66,017
其他關係人	253	243
合計	\$ 52,054	\$ 72,403

上開與關係人交易，屬商品銷售者，其交易價格係依一般銷售條件及相關合約辦理。屬租賃收入者，其租金計價方式係參酌附近辦公大樓租金行情，由雙方議定，租賃期間為1~2年，相關租金之收取係依租賃契約約定按月收款。屬勞務銷售者，其交易價格由雙方議定，並參酌市場價格。上述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之交易並無顯著差異。截至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依上述租賃合約關係人提供之存入保證金金額分別為\$210及\$230。

2. 營業成本及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 162	\$ 62
其他關係人	11,996	23,745
勞務購買：		
關聯企業	10	-
其他關係人	5,522	3,980
合計	<u>\$ 17,690</u>	<u>\$ 27,787</u>

以上與關係人之商品購買相關交易價格均依市場行情辦理；勞務購買係依買賣雙方議價決定，付款條件主係月結38天，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並無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寒舍國際酒店	\$ 9,543	\$ 8,184
其他應收款：		
寒舍國際酒店	1,439	494
其他關係人	5	6
小計	1,444	500
合計	<u>\$ 10,987</u>	<u>\$ 8,684</u>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30天內	\$ 5,789	\$ 7,855
31-90天	3,754	329
91-180天	-	-
181天以上	-	-
	<u>\$ 9,543</u>	<u>\$ 8,18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4. 預付款項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	\$ 135

係向關係人購買勞務之預付款。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6,548	\$ 888
其他關係人	3,425	5,118
合計	\$ 9,973	\$ 6,006

上述其他應付款主係其他關係人提供本集團飯店整體之花卉擺設裝飾及所需之一般用品等相關服務而產生之款項。

6.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	\$ 4,479	\$ -
其他關係人	-	2,320
合計	\$ 4,479	\$ 2,320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 -	\$ -	\$ 2	\$ -

(3) 取得金融資產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09年度 取得價款
寒舍國際投資	採權益法之投資	1,200,000	寒舍國際酒店股票	\$ 14,400

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七)5.。

7.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蔡伯翰	\$ 350,000	\$ 50,00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6,853	\$ 57,795
退職後福利	997	1,208
合計	<u>\$ 47,850</u>	<u>\$ 59,00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09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8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17,355	應付商業本票擔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禮券定型化契約履約保證 信託專戶
－銀行存款	220,898	166,042	
合計	<u>\$ 220,898</u>	<u>\$ 183,39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簽訂之重要租賃契約如下：

出租人	租賃標的物	期 間	租金支付及 計 算 方 式
台灣土地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成功段三小 段70、72地號及忠孝東路 1段12號地上物	民國106年6月1 日至民國121年5 月31日，計15年	按月支付，除固定租 金外，另依營業收入 之一定比例計算
新光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段四小 段10、10-1地號之地上權	民國99年10月1日 至民國119年9月30 日，計20年	按月支付，除固定租 金外，另依營業額一 定之比例計算
全球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宜蘭縣礁溪鄉健康路1號 及2號	民國106年7月28日 至民國126年7月27 日，計20年	按月支付，除固定租 金外，另依營業額一 定之比例計算
大陸建設股份 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段三小 段396、405及405-1地號 及土地上所興建之部分建 築物	自開幕日起，計20 年	依租賃物登記面積及 約定金額核算每月租 金

2. 營業租賃協議

(1) 請詳附註六(九)及六(十)說明。

(2)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提供出租人履約保證函 \$349,825、不可撤銷之擔保信用狀 \$232,457 及本票 \$150,000，合計 \$732,282 作為保證。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二十三)及六(二十八)。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調整至最適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0,049	\$ 348,56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24,717	339,8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7,398	173,042
應收票據	377	5,263
應收帳款	34,913	101,711
應收帳款-關係人	9,543	8,184
其他應收款	18,809	4,15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44	500
存出保證金	4,761	11,243
	<u>\$ 912,011</u>	<u>\$ 992,530</u>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4,800	\$ -
應付短期票券	-	9,482
應付票據	4,015	3,069
應付帳款	159,977	164,620
其他應付款	406,508	453,02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9,973	6,00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93,600	-
存入保證金	110,124	121,210
	<u>\$ 808,997</u>	<u>\$ 757,411</u>
租賃負債-流動	<u>\$ 858,484</u>	<u>\$ 819,079</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10,912,222</u>	<u>\$ 11,599,061</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9年及108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900及\$3,486。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本集團未逾期及已逾期之應收帳款之預期損失率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均非重大。
-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金額均不重大，故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未予認列。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之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605,215 及\$679,745，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4,821	\$ -	\$ -
應付票據	4,015	-	-
應付帳款	159,977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16,481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0,538	38,799	46,515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061,072	1,070,005	11,011,43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應付短期票券	\$ 9,500	\$ -	\$ -
應付票據	3,069	-	-
應付帳款	164,620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59,030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033,645	1,040,577	11,915,898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3.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60,770	\$ -	\$ -	\$ 160,770
受益憑證	29,279	-	-	29,279
合計	<u>\$ 190,049</u>	<u>\$ -</u>	<u>\$ -</u>	<u>\$ 190,049</u>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61,410	\$ -	\$ -	\$ 61,410
受益憑證	287,151	-	-	287,151
合計	<u>\$ 348,561</u>	<u>\$ -</u>	<u>\$ -</u>	<u>\$ 348,561</u>

(2)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5.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民國 109 年度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非屬重大(交易未達合併總資產或總營收 1%)，故不予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集團目前著重於經營餐飲、客房及投資等業務，其餘經營結果係合併表達「其他營運部門」欄內。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係以營運部門收入及部門營業淨利衡量並評估營運部門表現。財務收支(如：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分配至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集團現金狀況之財務部門所管理。

(三)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9年度	餐飲部門	客房部門	投資部門(註)	其他	調整及沖銷	總計
外部收入	\$ 1,927,288	\$ 741,371	\$ -	\$ 137,891	\$ -	\$ 2,806,550
內部部門收入	22,677	128	-	30	(22,835)	-
部門收入	<u>\$ 1,949,965</u>	<u>\$ 741,499</u>	<u>\$ -</u>	<u>\$ 137,921</u>	<u>(\$ 22,835)</u>	<u>\$ 2,806,550</u>
部門損益	<u>\$ 450,829</u>	<u>\$ 121,424</u>	<u>\$ 99,132</u>	<u>(\$ 1,088,913)</u>	<u>\$ 344</u>	<u>(\$ 417,184)</u>
部門營業淨損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195,630</u>	<u>\$ 365,244</u>	<u>\$ -</u>	<u>\$ 505,838</u>	<u>\$ -</u>	<u>\$ 1,066,712</u>

108年度	餐飲部門	客房部門	投資部門(註)	其他	調整及沖銷	總計
外部收入	\$ 2,497,532	\$ 1,812,210	\$ -	\$ 168,709	\$ -	\$ 4,478,451
內部部門收入	23,683	514	-	3,581	(27,778)	-
部門收入	<u>\$ 2,521,215</u>	<u>\$ 1,812,724</u>	<u>\$ -</u>	<u>\$ 172,290</u>	<u>(\$ 27,778)</u>	<u>\$ 4,478,451</u>
部門損益	<u>\$ 710,020</u>	<u>\$ 1,033,039</u>	<u>(\$ 5,079)</u>	<u>(\$ 1,415,712)</u>	<u>\$ 347</u>	<u>\$ 322,615</u>
部門營業淨利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226,520</u>	<u>\$ 428,618</u>	<u>\$ -</u>	<u>\$ 560,326</u>	<u>\$ -</u>	<u>\$ 1,215,464</u>

註：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證券出售及評價(損)益為\$99,359 及(\$4,830)，表列「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應報導營業部門(損)益	(\$ 417,184)	\$ 322,6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9,455)	(168,19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利	<u>(\$ 486,639)</u>	<u>\$ 154,425</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餐旅服務等業務，收入明細組成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並無國外營運機構。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合併總收入金額之 10%，故不適用。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期末背書	實際動支	以財產擔保	累計背書保證金	背書保證	屬母公司對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地	
		關係	背書保證限額	背書保證餘額	金額	之背書保證	額佔最近期財務	最高限額	子公司背書	母公司背書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註2)	(註3)	(註4)	(註5)	(註6)	金額	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3)	保證 (註7)	保證 (註7)	(註7)	備註
0	寒舍餐旅	寒溪投資	4	\$ 300,990	\$ 63,000	\$ 63,000	\$ 63,000	\$ -	4.19	\$ 752,475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季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季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寒舍餐旅	柏瑞ESG量化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48,141	\$ 14,646	-	\$ 14,646	-
〃	野村全球金融收益基金	-	〃	43,549	14,633	-	14,633	-
寒溪投資	愛山林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	-	〃	2,300,000	160,770	1.569%	160,770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名稱（註1）	帳列項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 初		買 入（註3）		賣 出（註3）				期 末		
					單 位 數	金 額	單 位 數	金 額	單 位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利 益	單 位 數	金 額	評 價 損 益
寒舍餐旅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9,300,880	\$ 287,000	81,049,026	\$ 1,209,000	100,349,906	\$ 1,496,882	\$ 1,496,000	\$ 882	-	\$ -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註2(2))	損益 (註2(3))	
寒舍餐旅	寒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 50,000	\$ 50,000	10,000,000	100.00%	\$ 151,700	\$ 99,692	\$ 99,692	子公司
"	寒舍空間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藝文服務業	59,998	59,998	-	-	-	(167)	(167)	註3
"	寒舍食譜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餐飲業務	879	879	100,000	100.00%	7,503	5,398	5,398	子公司
"	寒舍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旅館及 餐飲業務	62,500	50,000	6,250,000	25.00%	83,362	(183,519)	(46,104)	聯屬公司
寒溪投資	寒舍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旅館及 餐飲業務	14,400	-	1,200,000	4.80%	15,079	(183,519)	-	聯屬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寒舍空間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3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解散，解散基準日為民國109年3月10日，並於109年8月26日完成清算程序。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五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東方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8,856,000	16.91
宣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157,000	15.38
堪石山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129,000	9.08
寒椿股份有限公司	8,667,000	7.77
寒舍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200,200	7.35
達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356,000	6.60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賴宗義

北市財證字第 1100192 號

(2)支秉鈞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 1886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70471881

(2)北市會證字第 208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賴宗義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支秉鈞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2 日